

打出“组合拳” 构筑平安路

——舞阳县平安建设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陶小敏



市委常委、舞阳县委书记李亦博等领导调研安全稳定工作



舞阳县县长张书民督导平安建设工作



舞阳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许绍伟在法治宣传现场



基层举办普法宣传活动



平安建设宣传到乡村地头



视频监控



平安建设宣传展板



宪法宣传

今年以来,舞阳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升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为目标,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政法工作的部署要求,围绕平安舞阳建设这个主线打出“组合拳”,不断提升群众对综治平安建设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率,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和优质的服务环境。

舞阳县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全省安全稳定工作表现突出县区,并获得2018年度漯河市平安建设先进县荣誉称号,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位于全市前列。

完善机制强队伍

舞阳县委、县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大力支持政法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决策上高度重视。坚持每季度召开县委常委会对政法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平安舞阳建设工作的意见》等一系列文件,把平安建设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与经济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考核、同奖惩。组织上提供有力支持。调整充实信访稳定工作指挥部,实行县四大班子领导分包联系乡镇制度。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雪亮工程”、综治中心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



文艺活动普法

建设等工作多次深入基层调研,有力地推动了工作落实。经费上优先保证。在县财力相对紧张的情况下,坚持把综治、扫黑除恶、社会治安财产保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和责任保险等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保证每年平安建设奖励基金100万元不动摇,并根据实际需要随时追加拨付有关费用,有力地

受到广泛好评。

严打犯罪保稳定

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活动。坚持“从严从快”的方针,稳、准、狠地打击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对发现的黄赌毒、盗抢骗、卷烟制假贩假等

各类突出治安问题彻底清除。同时,建立了快速反应机制,切实抓好“110”报警服务系统的建设,提高公安队伍的快速反应能力,及时有力地打击犯罪。

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无乱育德、有伞打伞、无伞固基”的要求,不断提高政治站位,精心组织部署,强化推进措施,严厉打击犯罪,筑牢平安根基。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全县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建立健全涉黑涉恶线索摸排机制,对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摸排专项行动。特别是围绕集贸市场、建筑市场、交通运输市场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排查,排查出有价值线索202条,已全部移交相关部门调查处理,为全县行业市场营造了安全和谐稳定的生产经营秩序。目前,全县共破获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案件1个,打掉恶势力犯罪团伙3个,破获涉黑涉恶案件73起,抓获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304人,抓获涉恶类网上逃犯198人,逮捕171人,移送起诉205人,查处特殊身份人员15人。破获的“3·26吕某等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案”,已抓获犯罪嫌疑人33人,特殊身份人员有8人(党员5人、村主任2人、国家公职人员1人),破案29起,查封、冻结、扣押各类资产约2700余万元。

“天眼”防控全覆盖

“政府装‘天眼’,罪犯吓破胆。只要露尾巴,就把原形现。”这是舞阳县群众中广为流传的顺口溜。漫步舞阳县街头,大街小巷无处不在的“天眼”监控摄像头,如同哨兵一样守护着人们的平安。

而这只是舞阳县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一个缩影。近年来,舞阳县委、县政府着力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强力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坚持“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原则,持续提升视频监控建设水平。在城区,实现道路交叉口、主干道环节点、人员密集区域等全覆盖;在农村,每个村安装不少于6个高清探头,实现自然村全覆盖。截至目前,累计安装高清摄像头2300多个,高标准建成了县、乡二级监控平台15个,对398个行政村和主要道路实施全天候监控,基本实现了市、县、乡、村四级联网。

组织开展常态化社会治安巡逻防范活动。在城区,县公安局防暴巡逻警察大队、城区派出所、保安特勤巡逻大队等专业队伍,全面推行网格化巡逻;实行24小时全时段防控;工商、税务部门组织动员沿街商户开展“红袖标行动”,佩戴袖标,与民警联合执勤,提高见警率和巡查率;在乡村,各乡镇组织派出所干警、专职治安巡逻队、各村义务巡逻

队、“一村一警”等群防群治力量,对行政村、易发案部位等开展巡逻防范,有效预防和减少了各类可防性案件发生。

综合治理保平安

平安舞阳建设坚持“整合资源、理顺关系、健全机制、发挥作用”的原则,高标准规划、高质量建设、高效率推进乡村综治中心示范化建设,构建了党政领导、综治协调、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

加强乡村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行成员单位分包联系乡镇、村综治中心建设制度,全县各级、各部门累计投入资金800多万元,14个乡镇,95%以上村综治中心已全部完成规范化建设任务。同时,把乡、村两级网格化服务管理纳入综治中心建设之中,按照“一长三员”的模式(网络长、管理员、民调员、治安员),健全了乡、区(管理区)、村、组四级基础网格,明确了各级网格员工作职责,把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落实在基层,实现了网格化管理全覆盖。

积极推进县级综治中心建设。根据省、市安排,在认真学习我市县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的基础上,分别组织人员到焦作温县、濮阳清丰考察学习,按照“四室两厅一中心”标准,结合本地实际,制订了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坚持高标准规划,高效率推进,力争早日建成全市一流的县综治中心。

强力推进社会心理服务建设工作。截至目前,该县14个乡镇、377个村社会心理服务工作站(室)已全部完成规范化建设任务。实行社会心理服务专业人才分包联系乡镇(村)工作制度,开展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及时进行专业疏导,及时化解不良情绪,避免发展成为严重心理问题,降低和消除社会风险,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社会心理服务工作站(室)建成后,又成立了4个访谈工作组和专项督导组,到全县28个成员单位和14个乡镇,通过“走、访、听、谈、查、看、问、考”等方式,开展全面的常态化督导。

源头预防化矛盾

以新时代“枫桥经验”为引领,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基本实现了“小纠纷不出村、大纠纷



平安舞阳创建活动

不出乡镇、重大矛盾纠纷不出县”。

在建设平台上抓规范。完善规范县、乡、村三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平台,各级均建成高标准矛盾纠纷调处室;按照“行业主管、分类调处”的原则,在医疗、交通等10个行业系统成立了行业调解委员会。

在健全网络上求实效。全县每个村民小组设立一名民情信息员,全县2786名“5+2”(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老模范、老军人和驻村干部、包村干部)人员被乡镇聘请为专(兼)职调解员,具体负责村组矛盾纠纷信息收集、排查和调处工作。

在排查调处上求实效。建立矛盾纠纷常态化排查机制,坚持乡镇(单位)每半月、村每周排查制度。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逐一落实调处工作责任,努力做到发现在早、防范在先、处置在小。

在完善机制上压责任。构建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体系,同时建立健全定期排查、分析、研判机制和矛盾纠纷化解责任追究制。综合运用通报、约谈、挂牌督办、取消评先资格、重点管理等手段,推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进一步落实。

平安创建促发展

持续开展星级平安创建活动。制订了“百村万户”星级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引导各乡镇、行政村充分发挥“一格三员”和“一村一警”职能作用,把平安建设触角延伸到村组、家庭,对“平安乡镇”“平安村居”“平安单位”“平安家庭”实行星级评定;扎实开展“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平安市场”“平安商场”“平安银行”等星级平安创建活动,充分调动了广大干群参与平安建设工作的积极性,为推进平安舞阳建设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多形式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群众对平安建设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在孟寨高速路口、吴城超限站等主要交通沿线专门制作10块大型平安建设宣传牌,在各乡镇主干道、车站、大型商场等设立了固定宣传栏或大型喷绘,在行政村村刷写墙体标语、悬挂横幅,各乡镇利用集市、庙会集中举办大型平安建设社会宣传活动;利用“12·4宪法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宣传,营造了浓厚的平安建设氛围。

平安是老百姓亘古不变的期盼,是社会和谐稳定的保障,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下一步,舞阳县将一如既往,以民意引领,把平安建设建成民生工程,不断总结经验,创新做法,向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舞阳不懈努力,为建设平安漯河做出新的积极贡献。

(本版图片由舞阳县委政法委提供)